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1月15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3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于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5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对冲产品、原材料价格及汇率波动风险，提升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拟通过境内外金融机构开展烧碱、聚丙烯、液化石油气、甲醇等大宗商品及汇率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拟投入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0.8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保证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5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公司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